

证券代码：600316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编号：临 2017-08

##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分别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上午在公司召开。

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分别是钱昀、安金耀、万绍辉、孟凡为、辛仲平监事。参加会议监事人数及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钱昀女士主持，会议经过认真讨论，通过决议如下：

1、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就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等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1、2016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要求，认真履行了各项

决议，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决策合法合规；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履行公司职务时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可靠，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有内幕交易行为；涉及关联交易的有关事项，符合公平、公正原则，没有损害其他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发生；

5、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后，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健全、制度完善，各项经济业务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流程执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制度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3 月 16 日